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交停營字第1130592762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配合陳伊純 君辦理捐血活動，本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路邊停車位於活動期間暫不開放停車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本府警察局第四分局113年4月17日南市警四交字第1130239247號書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3年4月26日12時至27日19時，本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815號前路邊停車位(編號439、441、441-1)共3格暫不開放停車。
- 二、旨揭停車場禁止擺設攤販等商業或收益行為。
- 三、倘現場停車格位未確實圈圍管制及張貼本局公告，則無禁停管制效力。

局長 王銘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